聯合報 民國115年10月15日 第A3版

風電摔車 繼續趕路？

觀察站

本報記者陳儷方

離岸風電歷經三個發展階段，十餘年來一路跌跌撞撞，政策執行卻始終未能精準掌握產業發展的關鍵。

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（CIP）董事總經理許乃文直言，區塊開發的三之一、三之二、三之三期已接連受挫，政府卻未充分檢討問題根源，反而急著推進下一期招標。這不禁令人質疑，離岸風電政策究竟是在追趕目標進度，還是真正為產業建立可持續發展的條件？

離岸風電是資本密集、開發期長、風險高的產業，政府若只將招標期程、裝置容量等作為政策推動指標，卻未能同步排除行政程序、融資等障礙，消耗廠商投入意願，最終難以達成政府期待的能源轉型成果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三之三期取消國產化要求後，最終仍只有兩家業者遞件，顯示投標意願低落恐怕不是單一因素所致，經濟部若未進一步檢視整體制度與開發環境，恐怕難以真正解決問題。

更大的問題在於三之三期的招標結果與預期落差甚大，經濟部就規畫明年往三之四期推進，就像摔了車，都還沒確定傷勢，就急著起身繼續趕路一樣危險。政策推動應避免的，是在問題尚未釐清、制度尚未改善前，就急著推進下一階段，讓相同的失誤一再重演，最終付出更高昂的政策與產業成本。